

##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75%的子公司哈密兴疆鲲鹏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密公司”）负责新疆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哈密项目”）的前期开发及筹建工作。鉴于哈密项目风资源较好，预计项目收益情况较好，公司拟以哈密公司为主体，投资建设哈密项目，项目总投资 38,089 万元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项目

项目实施地点：新疆哈密市伊吾县

项目建设规模：本项目规划容量为 70MW，包括 50MW 风电和 20MW 光伏，配置储能。本项目拟安装 10 台 5MW 风电机组、6 个 3.3MW 光伏子方阵，新建一座 110kV 升压站。最终机位数及机型、光伏子方阵数量及型号以实际项目开展为准。

项目投资方案：哈密项目总投资为 38,089 万元，其中投资的资本金比例约为 20%，由公司和哈密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密国投”）按持股比例自筹；剩余投资额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筹集。

#### 三、增资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与哈密国投拟按持股比例 75%、25%对哈密公司增资，拟增加哈密公司注册资本金至 7,684 万元，其中公司拟认缴 5,763 万元，哈密国投拟认缴 1,921

万元。本次增资后，哈密公司股权结构不变。

公司名称：哈密兴疆鲲鹏新能源有限公司

设立时间：2022年5月25日

注册地址：新疆哈密市伊吾县创业产业园3楼312室

法定代表人：毛兴

注册资本：5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；认证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风力发电技术服务；电气设备修理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止2022年6月30日，哈密公司尚未注资也尚未开展业务。

#### **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**

##### **（一）投资目的**

哈密项目风资源情况良好，具备开工条件，项目收益情况较好，符合公司“一主两翼”发展战略。哈密项目并网发电后可为公司带来长期发电收益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
##### **（二）投资风险**

受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新冠疫情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本次投资可能存在未能按期建设完成、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等风险。

##### **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**

哈密项目整体风险可控，经济指标较好，符合公司“一主两翼”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业务结构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。投资哈密项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日